

法務部行政執行署105年度復核案件收結情形表

資料日期105年.01.01至105.12.31止

類別/ 分署別	受理件數			辦理情形		終結情形			
	總計	舊收	新收	終結件數	未結件數	撤回	同意 (核發憑證、撤回、 退案、終止執行)	發回 續行處理	其他
總計	536	17	519	438	98	0	169	232	37

備註：一、依105年2月18日修正前「法務部行政執行署各分署案件復核實施要點」第2點規定，分署就移送金額在新臺幣1,200萬元以上之特專案件，如認符合執行憑證核發之要件或擬以清繳外之其他原因（撤回、退案、終止執行或案件之執行已逾執行《徵收》期間）終結者，應報請本署復核。在本署核准前，分署不得逕予核發執行憑證或報結。

二、本表之件數係以案件數計。